

证券代码：300411 证券简称：金盾股份 公告编号：2022-062

浙江金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周纯所持部分股份进入司法拍卖程序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风险提示：

本次被拍卖的股份为周纯所持公司 1039.5 万股股份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33.54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.56%。

浙江金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通过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查询，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（以下简称“绍兴中院”）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 10 时至 2022 年 12 月 21 日 10 时止（延时除外）在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（网址：<http://sf.taobao.com>，户名：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）进行公开拍卖周纯登记持有的公司 10,395,000 股股份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股份被拍卖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本次股份被拍卖的基本情况

股东姓名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拍卖涉及股份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及限售股类型	拍卖人	原因
周纯	否	10,395,000	33.54%	2.56%	是，首发前限售股	绍兴中院	司法诉讼

（二）股份累计被拍卖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周纯及一致行动人周建灿（已去世）所持股份累计被拍卖的情况如下：

股东姓名	目前持股数量	目前持股比例	累计被拍卖数量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
周纯	30,996,000	7.62%	10,395,000	2.56%
周建灿	15,564,584	3.83%	87,370,196	21.49%
合计	46,560,584	11.45%	97,765,196	24.05%

注：

1. 周建灿持有的公司 7,500,000 股、6,000,000 股、13,500,000 股股份分别于 2020 年 2 月 4 日、2020 年 4 月 10 日、2020 年 5 月 15 日已经被拍卖成交，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14 日、2020 年 4 月 13 日、2020 年 5 月 1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周建灿所持股份被司法拍卖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5）、《关于周建灿所持股份司法拍卖结果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4）、《关于周建灿所持股份司法拍卖竞价结果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45）。

2. 周建灿持有的公司 18,591,552 股、12,978,644、28,800,000 股股份分别于 2020 年 7 月 15 日、2020 年 8 月 8 日、2020 年 10 月 27 日流拍，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5 日、2020 年 8 月 8 日和 2020 年 10 月 2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周建灿所持部分股份司法拍卖流拍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69）、《关于周建灿所持部分股份第二次司法拍卖流拍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71）、《关于周建灿所持部分股份第二次司法拍卖流拍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96）。上述 18,591,552 股、12,978,644、28,800,000 股股份流拍后被以物抵债，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9 月 28 日、2020 年 9 月 2 日和 2021 年 5 月 2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比例超过 1%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91）、《关于公司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84）、《关于公司股东权益变动暨公司第一大股东变更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85）。

3.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周纯及一致行动人周建灿累计被拍卖股份数量为 97,765,196 股，其中：拍卖成交 27,000,000 股，流拍后以物抵债 60,370,196 股（其中抵偿给俞娟的 9,394,184 股尚未办理过户登记手续），进入拍卖程序 10,395,000 股。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本次司法拍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任何影响。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拍卖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公示的《竞买公告》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金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